

广西晟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广西 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新增政府一般债资金项目桂平市寻旺乡南津幼儿园等 3 所
幼儿园消防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GZC2025-G1-810011-GXSJ

招标单位：桂平市教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晟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4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66
第五章 合同范本	7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晟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西 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新增政府一般债资金项目桂平市 寻旺乡南津幼儿园等 3 所幼儿园消防设备采购（项目编号： GGZC2025-G1-810011-GXSJ）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 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新增政府一般债资金项目桂平市寻旺乡南津幼儿园等 3 所幼儿园消防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3 月 3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5-G1-810011-GXSJ

申请编号：GPZC2024-G1-05403

项目名称：广西 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新增政府一般债资金项目桂平市寻旺乡南津幼儿园等 3 所幼儿园消防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佰捌拾叁万元整（¥383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叁佰捌拾叁万元整（¥3830000.00）。

采购需求：为桂平市寻旺乡南津幼儿园、桂平市木根镇中心幼儿园、桂平市下湾镇中心幼儿园购置消防喷淋设备一套。具体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及图纸。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同时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①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②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中级（含中级）以上工程师职称。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3 日 9 点 00 分前；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或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每本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5 年 3 月 3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提交投标文件和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20 日历天。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监督部门：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联系电话：0775-3380263
7. 评标说明：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全流程电子评标。

8.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 **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 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 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 请致电客服热线: 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 投标人投标时, 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否则后果自负。

注: ①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②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桂平市教育局

地址: 广西桂平市 联系电话: 冯老师, 0775-33902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西晟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西桂平市金贵花园 20 栋 108 商铺

联系方式: 杨工、施工, 0775-333456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杨工、施工 电话: 0775-3334562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说明：

1. 本公开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14000W$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leq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leq 14000W$ ）]，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指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总局令第117号）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属于强制性产品的，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强制性产品，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强制性产品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的品目，属于强制性产品。

6. 本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为最低配置要求，投标人响应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采购要求，同时填写报价明细表和技术响应表。本表中，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中表述为（或包含）“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明细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投标无效。

7.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8. “实质性要求”是指需求一览表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9. 所属划分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1. 桂平市寻旺乡南津小学分校区幼儿园消防喷淋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喷淋系统					
1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25	1、管径：DN25 2、厚度：3.2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506.15	
2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32	1、管径：DN32 2、厚度：3.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303.86	
3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40	1、管径：DN40 2、厚度：3.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33.06	
4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50	1、管径：DN50 2、厚度：3.7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38.07	
5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65	1、管径：DN65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30.37	
6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80	1、管径：DN80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53.73	

7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148.61	
8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150	1、管径：DN150 2、厚度：4.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131.42	一体化消防泵站需要改位置，增加DN150管道 50 米
9	管道防腐刷油	1、刷红色调和漆二道	m ²	248.60	
10	管道支架制作及安装	1、材质：各类型钢(综合) 2、管道支架或管卡应固定在楼板上或承重结构上。 3、消防管道采用沟槽式接头连接时，干管转弯处采用托架固定，以防止接头松脱。	kg	1091.62	
11	管道支架刷油	1、手工除锈 2、采用环氧煤沥青涂料，普通级(三油)，厚度不小于 0.3mm。	kg	1091.62	
12	自动排气阀 DN20	1、管径：DN2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1.00	
13	试水阀 DN25	1、管径：DN2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2.00	
14	末端试水装置(含压力表) DN25	1、管径：DN2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1.00	
15	信号阀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5.00	
16	水流指示器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3.00	
17	直立型喷头	1、规格：K=80、玻璃球、68° C	个	262.00	
18	压力表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9	泄压阀 DN50	1、管径：DN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3.00	
20	截止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21	蝶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3.00	
22	蝶阀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23	止回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3.00	
24	止回阀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25	可曲挠橡胶接头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26	流量开关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4、动作流量为 2L/S	个	1.00	
27	安全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出 4、泄压值：0.5MPa	个	1.00	
28	旋流防止器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1.00	
29	喷淋稳压罐	1、规格：150L	台	1.00	
30	喷淋稳压泵	1、规格：KQL40/150-1.5/2 Q=1.64L/S H=28m P=1.5KW	台	2.00	
31	地上式消防水泵接合器	1、规格：SQS100-C 型喷淋水泵接合器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32	穿楼板钢套管 DN150	1、尺寸：DN150	个	3.00	
33	穿楼板钢套管 DN200	1、尺寸：DN200	个	3.00	
34	刚性防水套管 DN150	1、尺寸：DN150	个	4.00	
35	刚性防水套管 DN200	1、尺寸：DN200	个	1.00	
二、消火栓系统					
1	热浸镀锌钢管 DN65	1、管径：DN65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61.69	
2	热浸镀锌钢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271.94	一体化消防泵站需要改位置，增加DN100管道 70 米
3	管道防腐刷油	1、刷红色调和漆二道	m ²	106.67	
4	管道支架	1、材质：各类型钢(综合) 2、管道支架或管卡应固定在楼板上或承重结构上。 3、消防管道采用沟槽式接头连接时，干管转弯处采用托架固定，以防止接头松脱。	kg	130.55	
5	管道支架刷油	1、手工除锈 2、采用环氧煤沥青涂料，普通级(三油)，厚度不小于 0.3mm。	kg	160.55	
6	室内消火栓单栓	1、采用薄型单栓带消防软管卷盘组合式消防柜。 2、消火栓箱厚 160mm, 宽 700mm, 高 1800mm, 安装 详见国标 15S202-P21。 3、设 DN65 室内消火栓 1 个, Φ 65X19 直流水枪 1 个, 水龙带长度为 25m 一根, 消防软管卷盘一个, JPS1.6-19, 消防软管 Φ 19, 软管长度 30 米。	套	14.00	
7	试验消火栓	1、单栓 SN65	套	1.00	
8	干粉灭火器 MF/ABC5	1、规格：MF/ABC5	具	26.00	
9	推车式灭火器	1、规格：MFT/ABC20	具	2.00	

	MFT/ABC20				
10	自动排气阀 DN25	1、管径：DN2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1.00	
11	压力表 DN65	1、管径：DN6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1.00	
12	压力表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3	蝶阀 DN65	1、管径：DN6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14	蝶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16.00	
15	截止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6	止回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3.00	
17	可曲挠橡胶接 头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8	流量开关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4、动作流量为 2L/S	个	1.00	
19	安全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出 4、泄压值：0.5MPa	个	1.00	
20	旋流防止器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1.00	
21	溢流管 DN65	1、管径：DN65 2、压力：PN=1.6MPa	根	1.00	

22	通气管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根	2.00	
23	水位标尺（磁耦合液位计） DN25	1、管径：DN25 2、压力：PN=1.6MPa	个	1.00	
24	电气液位计短 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个	1.00	
25	消火栓稳压罐	1、规格：300L	台	1.00	
26	消火栓稳压泵	1、规格：KQL50/150-2.2/2 Q=3.25L/S H=28m P=2.2KW	台	1.00	
27	屋顶消防水箱 5000*4000*1500（H）， 有效容积 V=18m ³	1、材质：不锈钢 2、尺寸：5000*4000*1500	套	1.00	
28	穿楼板钢套管 DN150	1、尺寸：DN150	个	8.00	
29	刚性防水套管 DN150	1、尺寸：DN150	个	9.00	
30	室外埋地一体化消防泵站	地上式消防一体化设备 YDZXBF(DM)-5.0/15-5.0/20-360-I （包含内容有： 1、2 台消火栓轴流泵 XBD6.0/15J-RJC H=0.60MPa, Q=15L/S, N=18.5Kw 2、2 台喷淋轴流泵 XBD6.0/15J-RJC H=0.60MPa, Q=25L/S, N=55Kw 3、2 台潜污泵 80WQ65-15-5.5 Q=65m ³ /h H=15m N=5.5Kw 4、地上式消防水池（含人孔、爬梯、 溢流、排污、通气、防腐抗浮）消 防水池外形尺寸为 9000*9000*3000(H) 有效容积为 216m ³ 检修仓尺 寸：6000*2000*1000 5、1 台消火栓泵自动巡检控制柜（含 低频巡检、压力开开、双电源切换、 浮球控制、液位控制、溢流控制、 报警等）SKB2/30+2/5.5 6、1 台喷淋泵自动巡检控制柜（含低 频巡检、压力开开、双电源切换、 报警等）SKB2/30 7、 压力开关 2 套 8、止回阀 DN100 1 套 9、遥控浮球阀+Y 型过滤器 DN100 1 套 10、不锈钢轴流风	套	1.00	

		机Φ350 1 台 11、投入式就地液位显示仪 YD-ZJYZ 1 套 12、泄压阀 DN80 2 套 13、试水阀 DN65 2 套 14、溢流管 DN100 1 套 15、通气管+通气帽+18 目防虫网 DN150 1 套 16、室外消防车 取水口 1 套 17、设备内成套管路、阀门、仪器 仪表 1 套			
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型感温探测器	1、设备名称：智能型感温探测器；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3、编码型，指示灯 360° 可见，灵 敏度可调，三防漆全涂覆，全新探 测技术，结构防护技术。	个	7.00	
2	智能型感烟探测器	1、设备名称：智能型感烟探测器；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3、编码型，指示灯 360° 可见，双 向蓝光探测技术，提高探测灵敏度， PWM 调制补偿技术，结构防护技术。	个	71.00	
3	可燃气体探测器	1、设备名称：可燃气体探测器；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3、编码型，甲烷，低功耗，传感器 性能稳定，内置算法智能分析，采 用进口传感器和进口单片机，三防 漆全涂覆。	个	4.00	
4	消火栓破玻按钮	1、设备名称：消火栓破玻按；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4m； 3、编码型，结构防护，独立输出触 点，报警上传时间小于 1s。	个	15.00	
5	手动报警按钮	1、设备名称：手动报警按钮-带电 话插孔；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4m； 3、编码型，带电话插孔，结构防护， 独立输出触点，报警上传时间小于 1s。	个	7.00	
6	声光报警器	1、设备名称：声光报警器；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2.4m； 3、编码型，方形，3 种报警方式，2 种报警声调，结构防护，可设置为 非编码声光，红光，卡扣式安装。	个	7.00	

7	火灾报警电话	1、设备名称：火灾报警电话；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4m； 3、总线制，手动编码，带光指示、 线路检测、振铃功能。	个	1.00	
8	消防广播(吸顶)	1、设备名称：消防广播；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3、圆形，明装吸顶，额定功率 3W， 外形尺寸 $\Phi 192\text{mm} \times 70\text{mm}$ 。	个	10.00	
9	输入模块	1、设备名称：输入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 3、二总线设备，应急广播切换专用 模块，输出带载功率 60W,具有扬声 器丢失报警功能。	个	7.00	
10	输入输出模块	1、设备名称：输入输出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 3、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内置 MCU， 有源脉冲输出 DC30V/1.5A/100ms 或 持续有源输出控制 DC24V 继电器。 具有线路检测功能。	个	6.00	
11	楼层显示盘	1、设备名称：楼层显示盘；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4m； 3、二总线设备，汉字液晶显示方式， 具有跨回路、跨控制器显示报警信 息等功能，每回路带载数量 15 台。	个	3.00	
12	短路隔离器	1、设备名称：短路隔离器； 2、安装方式：消防端子箱内； 3、不占用回路地址，自恢复型，支 持环形布线。	个	6.00	
13	接线模块箱	1、设备名称：接线模块箱；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6m； 3、含 40 位端子，外形尺寸：360mm 长 $\times$ 260mm 高 $\times$ 70mm 厚。	个	3.00	
14	NH-RVS-2 $\times$ 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S-2 $\times$ 1.5 m^2 3、定额电压：300/300V	m	692.64	
15	NH-RVV-2 $\times$ 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双绞软 线 2、规格：NH-RVV-2 $\times$ 1.5 m^2 3、定额电压：300/300V	m	680.97	

16	WDZN-BYJ-2.5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539.87	
17	NH-KVV-3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控制电缆 2、规格：NH-KVV-3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59.89	到一体化泵距离估算 70 米
18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1155.83	
19	SC25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5 3、含防火涂料	m	113.90	到一体化泵距离估算 70 米
19	金属线槽 200*100	1、名称：金属线槽 2、规格：200*100	m	35.20	
四、电源监控系统					
1	电源监控模块	1、设备名称：电源监控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导轨式安装； 3、无极性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双路电压监视模块。适用于三相三线或三相四线配电系统。外壳采用ABS 材料，阻燃等级为 V-0 级。外形尺寸 L 110mm×W 94.5mm×H 45mm。	个	3.00	
2	NH-RVS-2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S-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26.30	
3	WDZN-BYJ-2.5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52.60	
4	SC25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5 3、含防火涂料	m	26.30	
五、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1	电气火灾监控模块	1、设备名称：电气火灾监控模块； 2、安装方式：轨式和面板嵌入式安装； 3、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可同时监控一路剩余电流和一路温度信号（温度传感器需另选配 5129 项）。 外型尺寸（mm）：100×40×117，过孔尺寸（mm）：Φ45。	个	1.00	
2	ZR-RVS-2x1.5	1、名称：阻燃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S-2x1.5 m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8.60	
3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18.60	
六、应急照明系统					
1	自带电源事故照明灯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45.00	
2	自带电源安全出口标志灯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11.00	
3	自带电源单向疏散指示灯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29.00	

4	WDZN-BYJ-2.5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579.04	
5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526.35	
七、消防控制室					
1	火灾报警控制器	1、设备名称：火灾报警控制器 2、安装方式：立柜式 3、7 英寸彩色液晶屏，1 回路，可接入 252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机柜，含打印机，含控制器电源盘。	台	1.00	
2	手动控制盘	1、设备名称：手动控制盘 2、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3、8 路专线输出控制，脉冲/电平输出可调，具有线路短路、断路自检功能，具备火警输出、故障输出各 1 路，入柜控制器标配，占 2U 空间。	台	1.00	
3	备用电源	1、设备名称：24Ah/12V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蓄电池组	台	1.00	
5	应急广播主机	1、设备名称：应急广播主机 功放设备名称：TS-GF-600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 3、液晶显示屏，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具有 FM 收音机功能，具备 SD\USB 两路外音输入接口，支持 MP3 格式背景音乐广播，双 MIC 数字话筒，占 3U 空间，功放 600W。	台	1.00	
6	消防电话总机	1、设备名称：消防电话总机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 3、可接 127 部电话分机，2U。	台	1.00	
7	电气火灾监控主机	1、设备名称：电气火灾监控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可接入 64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打印机，含 2.3Ah/12V 蓄电池 1 节。	台	1.00	

8	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1、设备名称：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可接入 32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打印机，含 2.3Ah/12V 蓄电池 1 节。	台	1.00	
9	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1、设备名称：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1 回路，可接入 120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 12Ah/6V 蓄电池 2 节。	台	1.00	
10	应急照明主机	1、设备名称：应急照明主机 2、安装方式：立柜式 3、8.5 英寸 TFT-LCD 液晶屏，可接入 3200 个设备，含 1 只回路卡，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机柜，含控制器电源盘。	台	1.00	
八、动力					
1	WDZN-BYJ-10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10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70.00	估算
2	WDZN-BYJ-16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16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70.00	估算
3	SC32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32 3、含防火涂料	m	20.00	估算
4	SC4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40 3、含防火涂料	m	20.00	估算
九、抗震支架					
1	水管侧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100-T 2、材质：C 型钢	套	4.00	
2	水管双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100-TL 2、材质：C 型钢	套	4.00	

3	水管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150-TL 2、材质：C 型钢	套	4.00	
4	水管侧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65-T 2、材质：C 型钢	套	5.00	
5	水管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65-TL 2、材质：C 型钢	套	7.00	
6	水管侧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80-T 2、材质：C 型钢	套	16.00	
7	水管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80-TL 2、材质：C 型钢	套	6.00	
8	桥架侧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Q-200-T 2、材质：C 型钢	套	13.00	
9	桥架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Q-200-TL 2、材质：C 型钢	套	8.00	

2. 桂平市木根镇中心幼儿园消防喷淋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消火栓系统					
1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65	1、管径：DN65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1.45	
2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77.58	到一体化泵距离估算40米
3	管道防腐刷油	1、刷红色调和漆二道	m ²	28.10	
4	管道支架	1、材质：各类型钢(综合) 2、管道支架或管卡应固定在楼板上或承重结构上。 3、消防管道采用沟槽式接头连接时，干管转弯处采用托架固定，以防止接头松脱。	kg	33.00	
5	管道支架刷油	1、手工除锈 2、采用环氧煤沥青涂料，普通级（三油），厚度不小于0.3mm。	kg	33.00	
6	试验消火栓	1、单栓 SN65	套	1.00	
7	干粉灭火器 MF/ABC5	1、规格：MF/ABC5	具	28.00	
8	灭火器箱	1、规格：2*MF/ABC5 灭火器箱	套	7.00	
9	自动排气阀 DN25	1、管径：DN2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1.00	
10	压力表 DN65	1、管径：DN6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1.00	
11	压力表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2	蝶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3	截止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4	止回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3.00	
15	可曲挠橡胶接头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4.00	
16	流量开关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1.00	
17	消火栓稳压罐	1、规格：SQL100*0.6	台	1.00	
18	消防给水增压稳压设备	1、规格：XW (L) - I -3.0-20-ADL Q=3.0L/S, H=20m, N=1.1KW 2、安装方式;ADL 乙型立式安装	台	2.00	
19	通气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根	2.00	
20	溢流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根	1.00	
21	放空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根	1.00	
22	水位标尺（磁耦合液位计） DN25	1、管径：DN25 2、压力：PN=1.6MPa	个	1.00	
23	旋流防止器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1.00	
24	屋顶消防水箱 4000*3500*2500 (H)，有效容积 V=18m ³	1、材质：不锈钢 2、尺寸：4000*3500*2500	套	1.00	
25	刚性防水套管 DN150	1、尺寸：DN150	个	3.00	

26	地上式消防一体化设备	地上式消防一体化设备 YDZXBF(DM)-5.0/15-5.0/20-360- (包含内容有: 1、2 台消火栓轴流泵 XBD5.0/15GJ-RJC H=0.50MPa, Q=15L/S, N=15Kw 2、2 台潜污泵 50WQ20-13-1.5 Q=50m3/h H=13m N=1.5Kw 3、一体化消防水池(含人孔、爬梯、溢流、排污、通气、防腐抗浮) 外形尺寸:9000*5000*3000(H) 有效容积为:108m3 检修仓尺寸:3000*2000*1500 运行重量为120T,水箱材质:热浸镀锌钢板。安装方式:螺栓铆接,无焊接。水箱厚度:所有板块 3.0mm 以上,纵横向支撑 DN40 以上。 4、消火栓自动巡检控制柜(含低频巡检、压力表控制、溢流控制、液位控制、泄压制等) 15KW 1 台 5、轴流风机 Φ350 1 台 6、就地液位显示仪 1 台 7、泄压阀 DN80 2 套 8、遥控浮球阀+Y 型过滤器 1 台 9、试水阀 DN65 2 台 10、室外消防车取水口 1 套 11、成套管路附件、仪器仪表、阀门、风机 1 套	套	1.00	
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型感温探测器	1、设备名称: 智能型感温探测器; 2、安装方式: 吸顶安装; 3、编码型, 指示灯 360° 可见, 灵敏度可调, 三防漆全涂覆, 全新探测技术, 结构防护技术。	个	1.00	
2	智能型感烟探测器	1、设备名称: 智能型感烟探测器; 2、安装方式: 吸顶安装; 3、编码型, 指示灯 360° 可见, 双向蓝光探测技术, 提高探测灵敏度, PWM 调制补偿技术, 结构防护技术。	个	45.00	
3	可燃气体探测器	1、设备名称: 可燃气体探测器 2、安装方式: 吸顶安装; 3、编码型, 甲烷, 低功耗, 传感器性能稳定, 内置算法智能分析, 采用进口传感器和进口单片机, 三防漆全涂覆。	个	2.00	

4	消火栓按钮	1、设备名称：消火栓按钮；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4m； 3、编码型，结构防护，独立输出触点，报警上传时间小于 1s。	个	6.00	
5	手动报警按钮	1、设备名称：手动报警按钮-带电话插孔；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4m； 3、编码型，带电话插孔，结构防护，独立输出触点，报警上传时间小于 1s。	个	2.00	
6	声光报警器	1、设备名称：声光报警器；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2.4m； 3、编码型，方形，3 种报警方式，2 种报警声调，结构防护，可设置为非编码声光，红光，卡扣式安装。	个	4.00	
7	火灾报警电话	1、设备名称：火灾报警电话；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4m； 3、总线制，手动编码，带光指示、线路检测、振铃功能。	个	2.00	
8	消防广播(吸顶)	1、设备名称：消防广播；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3、圆形，明装吸顶，额定功率 3W，外形尺寸 $\Phi 192\text{mm} \times 70\text{mm}$ 。	个	10.00	
9	输入模块	1、设备名称:输入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 3、二总线设备，应急广播切换专用模块，输出带载功率 60W,具有扬声器丢失报警功能。	个	6.00	
10	输入输出模块	1、设备名称：输入输出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 3、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内置 MCU，有源脉冲输出 DC30V/1.5A/100ms 或持续有源输出控制 DC24V 继电器。具有线路检测功能。	个	6.00	
11	短路隔离器	1、设备名称：短路隔离器； 2、安装方式：消防端子箱内； 3、不占用回路地址，自恢复型，支持环形布线。	个	4.00	
12	接线模块箱	1、设备名称：接线模块箱； 2、安装方式：壁装,底距地 1.6m； 3、含 40 位端子，外形尺寸：360mm 长 $\times$ 260mm 高 $\times$ 70mm 厚。	个	2.00	

13	NH-RVS-2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S-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226.87	
14	NH-RVV-2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双绞软线 2、规格：NH-RVV-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447.96	
15	WDZN-BYJ-2.5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284.97	
16	NH-KVV-3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控制电缆 2、规格：NH-KVV-3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08.07	到一体化泵距离估算 40 米
17	NH-KVV-6x2.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控制电缆 2、规格：NH-KVV-6x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11.17	到一体化泵距离估算 40 米
18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483.47	
19	SC25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5 3、含防火涂料	m	171.63	到一体化泵距离估算 40 米
20	金属线槽 200*100	1、名称：金属线槽 2、规格：200*100	m	22.87	
三、电源监控系统					
1	电源监控模块	1、设备名称：电源监控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导轨式安装； 3、无极性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双路电压监视模块。适用于三相三线或三相四线配电系统。外壳采用 ABS 材料，阻燃等级为 V-0 级。外形尺寸 L 110mm×W 94.5mm×H 45mm。	个	1.00	
2	NH-RVS-2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S-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37.87	
3	WDZN-BYJ-2.5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75.74	

4	JDG25	1、名称：JDG 2、规格：DN25 3、含防火涂料	m	37.87	
四、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1	电气火灾监控模块	1、设备名称：电气火灾监控模块； 2、安装方式：轨式和面板嵌入式安装； 3、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可同时监控一路剩余电流和一路温度信号（温度传感器需另选配 5129 项）。外型尺寸（mm）：100×40×117，过孔尺寸（mm）：Φ45。	个	2.00	
2	ZR-RVS-2x1.5	1、名称：阻燃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S-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42.87	
4	JDG20	1、名称：JDG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42.87	
五、应急照明系统					
1	消防应急照明双头灯具（DC36V）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48.00	
2	消防应急标志灯具（疏散出口/DC36V）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8.00	
3	消防应急标志灯具（安全出口/DC36V）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8.00	

4	消防应急标志灯具(单面单向疏散/DC36V)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19.00	
5	楼层显示标识(DC36V), 显示楼层号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6.00	
6	双面多信息复合标志灯(安全出口/DC36V), 显示楼层号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4.00	
7	A 型应急照明集中电源壁装(DC36V)	1、A 型应急照明集中电源壁装(DC36V)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 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 LED； 6、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1.00	
8	WDZN-BYJ-2.5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058.91	
9	JDG20	1、名称：JDG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479.96	
六、消防控制室					
1	火灾报警控制器	1、设备名称：火灾报警控制器 2、安装方式：立柜式 3、7 英寸彩色液晶屏，1 回路，可接入 252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机柜，含打印机，含控制器电源盘。	台	1.00	

2	手动控制盘	1、设备名称：手动控制盘 2、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3、8路专线输出控制，脉冲/电平输出可调，具有线路短路、断路自检功能，具备火警输出、故障输出各1路，入柜控制器标配，占2U空间。	台	1.00	
3	备用电源	1、规格：24Ah/12V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蓄电池组	台	1.00	
4	应急广播主机	1、设备名称：应急广播主机（含功放）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 3、液晶显示屏，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TTS语音播报功能，具有FM收音机功能，具备SD\USB两路外音输入接口，支持MP3格式背景音乐广播，双MIC数字话筒，占3U空间，功放600W。	台	1.00	
5	消防电话总机	1、设备名称：消防电话总机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 3、可接127部电话分机，2U	台	1.00	
6	电气火灾监控主机	1、设备名称：电气火灾监控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可接入64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TTS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打印机，含2.3Ah/12V蓄电池1节。	台	1.00	
7	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1、设备名称：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可接入32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TTS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打印机，含2.3Ah/12V蓄电池1节。	台	1.00	
8	防火门监控主机	1、设备名称：防火门监控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液晶显示屏，240*128点；可同屏显示120个汉字，最大400个点，2个回路，每回路200个点，编址范围1-200个点。	台	1.00	

9	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1、设备名称：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1回路，可接入120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TTS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12Ah/6V蓄电池2节。	台	1.00	
10	应急照明主机	1、设备名称：应急照明主机 2、安装方式：立柜式 3、8.5英寸TFT-LCD液晶屏，可接入3200个设备，含1只回路卡，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机柜，含控制器电源盘。	台	1.00	
11	智能液位控制器	1、名称：智能液位控制器 2、安装方式：立柜式 3、含液位显示仪	台	1.00	
七、动力					
1	WDZN-BYJ-2.5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40.00	估算
2	WDZN-BYJ-16	1、名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耐火电力电线 2、规格：WDZN-BYJ-16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35.00	估算
3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10.00	估算
4	SC4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40 3、含防火涂料	m	10.00	估算
八、暖通					
1	天花板管道式换气扇	1、规格：BPT10-22-CH L=180m ³ /h, $\eta \geq 75$, N=27W, 全压 50Pa, 噪声 42dB(A)	台	5.00	
2	天花板管道式换气扇	1、规格：BPT10-34S40 L=240m ³ /h, $\eta \geq 75$, N=34W, 全压 70Pa, 噪声 44dB(A)	台	17.00	
3	天花板管道式换气扇	1、规格：BPT10-45S70 L=420m ³ /h, $\eta \geq 75$, N=88W, 全压 120Pa, 噪声 46dB(A)	台	7.00	

4	固定式挡烟垂壁	1、名称：固定式挡烟垂壁	m ²	9.88	
5	矩形风管	1、矩形风管周长 2000mm 以下厚度 0.5mm	m ²	26.04	
6	矩形风管	1、矩形风管周长 2000mm 以下厚度 0.6mm	m ²	11.82	
7	矩形风管	1、矩形风管周长 2000mm 以下厚度 0.75mm	m ²	14.47	
8	圆形风管	1、圆形风管直径 500mm 以下厚度 0.5mm	m ²	8.79	
9	单层百叶风口 200*200	1、尺寸：200*200	个	3.00	
10	单层百叶风口 300*200	1、尺寸：300*200	个	1.00	
11	单层百叶风口 300*500	1、尺寸：300*500	个	1.00	
12	单层百叶风口 400*600	1、尺寸：400*600	个	3.00	
九、抗震支架					
1	水管侧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100-T 2、材质：C 型钢	套	1.00	
2	水管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100-TL 2、材质：C 型钢	套	1.00	
3	水管侧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65-T 2、材质：C 型钢	套	5.00	
4	水管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S-DN65-TL 2、材质：C 型钢	套	1.00	
5	桥架侧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Q-200-T 2、材质：C 型钢	套	2.00	
6	桥架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Q-200-TL 2、材质：C 型钢	套	2.00	

3. 桂平市下湾镇中心幼儿园消防喷淋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喷淋系统					
1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25	1、管径：DN25 2、厚度：3.2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422.88	
2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32	1、管径：DN32 2、厚度：3.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320.85	
3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40	1、管径：DN40 2、厚度：3.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30.24	
4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50	1、管径：DN50 2、厚度：3.7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54.23	
5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65	1、管径：DN65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19.65	
6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80	1、管径：DN80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70.70	
7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23.92	
8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125	1、管径：DN125 2、厚度：4.2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12.78	

9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150	1、管径：DN150 2、厚度：4.5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水压试验	m	201.47	到一体化泵距离估算100米
10	管道防腐刷油	1、刷红色调和漆二道	m ²	242.79	
11	管道支架制作及安装	1、材质：各类型钢(综合) 2、管道支架或管卡应固定在楼板上或承重结构上。 3、消防管道采用沟槽式接头连接时，干管转弯处采用托架固定，以防止接头松脱。	kg	1075.92	
12	管道支架刷油	1、手工除锈 2、采用环氧煤沥青涂料，普通级(三油)，厚度不小于0.3mm。	kg	1075.92	
13	试水阀 DN25	1、管径：DN25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2.00	
14	闸阀 DN50	1、明杆闸阀 2、管径：DN150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个	2.00	
15	闸阀 DN150	1、明杆闸阀 2、管径：DN150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16	止回阀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17	信号阀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18	水流指示器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19	湿式报警阀组 DN150	1、管径：DN15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4、含信号阀2个、闸阀1个	组	1.00	

20	直立型喷头	1、规格：K=80、玻璃球、68° C	个	286.00	
21	地上式喷淋水泵接合器	1、地上式喷淋水泵接合器 2、具体详图集 99S203	个	2.00	
22	穿楼板钢套管 DN200	1、尺寸：DN200	个	1.00	
23	刚性防水套管 DN200	1、尺寸：DN200	个	1.00	
二、消火栓系统					
1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65	1、管径：DN65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21.10	
2	内外壁热浸镀锌钢管 DN100	1、管径：DN100 2、厚度：4mm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5、含管道消毒、冲洗. 水压试验	m	190.06	到一体化泵距估算 40 米
3	管道防腐刷油	1、刷红色调和漆二道	m ²	69.85	
4	管道支架	1、材质:各类型钢(综合) 2、管道支架或管卡应固定在楼板上或承重结构上。 3、消防管道采用沟槽式接头连接时，干管转弯处采用托架固定，以防止接头松脱。	kg	85.56	
5	管道支架刷油	1、手工除锈 2、采用环氧煤沥青涂料，普通级(三油)，厚度不小于 0.3mm。	kg	82.56	
6	室内消火栓单栓	1、采用薄甲型单栓。 2、带消防软管卷盘消火栓箱箱内配Φ19mm 水枪一支, DN65 麻质衬胶水龙带 25m 一条, 软管长度 30m 一条。室内消火栓箱不宜采用普通玻璃门。	套	10.00	
7	室外消火栓	1、室外消火栓 SS100/65-1.0 2、具体详图集 01S201	套	2.00	
8	蝶阀 DN100	1、管径：DN100 2、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5.00	

9	闸阀 DN100	1、明杆闸阀 2、管径：DN100 3、压力：PN=1.6MPa 4、连接方式：沟槽连接	个	2.00	
10	干粉灭火器 MF/ABC5	1、规格：MF/ABC5	具	80.00	
11	灭火器箱	1、规格：2*MF/ABC5 灭火器箱	套	40.00	
12	闸阀阀门井	1、管径：阀门井Φ600 2、详图集 05S502（16 页）	个	2.00	
13	穿楼板钢套管 DN150	1、尺寸：DN150	个	5.00	
14	刚性防水套管 DN150	1、尺寸：DN150	个	5.00	
15	室外埋地一体化消防泵站	地上式消防一体化设备 YDZXBF(DM)-5.0/15-5.0/20-360-I（包含内容有： 1、2 台消火栓轴流泵 XBD6.0/15J-RJC H=0.60MPa, Q=15L/S, N=18.5Kw 2、2 台喷淋轴流泵 XBD6.0/15J-RJC H=0.60MPa, Q=25L/S, N=55Kw 3、2 台潜污泵 80WQ65-15-5.5 Q=65m3/h H=15m N=5.5Kw 4、地上式消防水池（含人孔、爬梯、溢流、排污、通气、防腐抗浮）消防水池外形尺寸为9000*9000*3000(H) 有效容积为 216m3 检修仓尺寸:6000*2000*1000 5、1 台消火栓泵自动巡检控制柜(含低频巡检、压力开开、双电源切换、浮球控制、液位控制、溢流控制、报警等) SKB2/30+2/5.5 6、1 台喷淋泵自动巡检控制柜(含低频巡检、压力开开、双电源切换、报警等) SKB2/30 7、压力开关 2 套 8、止回阀 DN100 1 套 9、遥控浮球阀+Y 型过滤器 DN100 1 套 10、不锈钢轴流风机 Φ350 1 台 11、投入式就地液位显示仪 YD-ZJYZ 1 套 12、泄压阀 DN80 2 套 13、试水阀 DN65 2 套 14、溢流管 DN100 1 套 15、通气管+通气帽+18 目防虫网 DN150 1 套 16、室外消防车取水口 1 套 17、设备内成套管路、阀门、仪器仪表 1 套	套	1.00	

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型感温探测器	1、设备名称：智能型感温探测器；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3、编码型，指示灯 360° 可见，灵敏度可调，三防漆全涂覆，全新探测技术，结构防护技术。	个	78.00	
2	智能型感烟探测器	1、设备名称：智能型感烟探测器；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3、编码型，指示灯 360° 可见，双向蓝光探测技术，提高探测灵敏度，PWM 调制补偿技术，结构防护技术。	个	13.00	
4	消火栓按钮	1、设备名称：消火栓按钮； 2、安装方式：消火栓箱内安装； 3、编码型，结构防护，独立输出触点，报警上传时间小于 1s。	个	10.00	
5	手动报警按钮	1、设备名称：手动报警按钮； 2、安装方式：距地 1.3m 挂墙安装； 3、编码型，带电话插孔，结构防护，独立输出触点，报警上传时间小于 1s。	个	8.00	
6	声光报警器	1、设备名称：声光报警器； 2、安装方式：距地 2.5m 挂墙安装； 3、编码型，方形，3 种报警方式，2 种报警声调，结构防护，可设置为非编码声光，红光，卡扣式安装。	个	8.00	
8	火灾应急广播扬声器	1、设备名称：火灾应急广播扬声器； 2、安装方式：距地 2.5m 挂墙安装； 3、圆形，明装吸顶，额定功率 3W，外形尺寸 $\phi 192\text{mm} \times 70\text{mm}$ 。	个	14.00	
9	输入模块	1、设备名称：输入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 3、二总线设备，应急广播切换专用模块，输出带载功率 60W，具有扬声器丢失报警功能。	个	3.00	
10	输入输出模块	1、设备名称：输入输出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 3、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内置 MCU，有源脉冲输出 DC30V/1.5A/100ms 或持续有源输出控制 DC24V 继电器。具有线路检测功能。	个	1.00	

11	楼层显示盘	1、设备名称：楼层显示盘； 2、安装方式：距地 1.5m 挂墙安装； 3、二总线设备，汉字液晶显示方式，具有跨回路、跨控制器显示报警信息等功能，每回路带载数量 15 台。	个	2.00	
12	短路隔离器	1、设备名称：短路隔离器； 2、安装方式：消防端子箱内； 3、不占用回路地址，自恢复型，支持环形布线。	个	5.00	
13	接线模块箱	1、设备名称：接线模块箱； 2、安装方式：距地 1.5m 挂墙安装； 3、含 40 位端子，外形尺寸：360mm 长×260mm 高×70mm 厚。	个	2.00	
14	NH-RVS-2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规格：NH-RVS-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636.74	
15	NH-RVVP-2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VP-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422.28	
15	NH-RVVP-2x1.5	1、名称：耐火聚氯乙烯绝缘双线 2、规格：NH-KYJYP-14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00.00	估算
16	NH-BV-1.5	1、名称：耐火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BV-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200.00	估算
16	NH-BV-2.5	1、名称：耐火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BV-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537.04	
18	SC15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15 3、含防火涂料	m	100.00	估算
18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1204.00	
20	金属线槽 100*100	1、名称：金属线槽 2、规格：100*100	m	36.60	
四、电源监控系统					

1	电源监控模块	1、设备名称：电源监控模块； 2、安装方式：贴近相关设备；导轨式安装； 3、无极性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双路电压监视模块。适用于三相三线或三相四线配电系统。外壳采用 ABS 材料，阻燃等级为 V-0 级。外形尺寸 L 110mm×W 94.5mm×H 45mm。	个	2.00	
2	NH-RVV-2x1.5	1、名称：阻燃聚氯乙烯绝缘双绞软线 2、规格：NH-RVS-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20.00	估算
15	NH-RVSP-2x1.5	1、名称：阻燃聚氯乙烯绝缘双线 2、规格：NH-RVSP-2x1.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20.00	估算
4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20.00	
五、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1	电气火灾监控模块	1、设备名称：电气火灾监控模块； 2、安装方式：轨式和面板嵌入式安装； 3、二总线设备，电子编码，可同时监控一路剩余电流和一路温度信号（温度传感器需另选配 5129 项）。外型尺寸(mm)：100×40×117，过孔尺寸（mm）：Φ45。	个	2.00	
2	ZR-RVS-2x2.5	1、名称：阻燃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RVS-2x2.5 m 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20.00	估算
18	SC20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20 3、含防火涂料	m	20.00	
六、应急照明系统					
2	安全出口指示灯	1、设备名称：安全出口指示灯, 3W 2、材质：不锈钢面板； 3、防护等级：IP30； 4、应急时间：≥90 分钟； 5、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6、高亮、低功耗 LED； 7、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8、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8.00	

3	单向疏散指示灯	1、设备名称：单向疏散指示灯,3W 2、材质：不锈钢面板； 3、防护等级：IP30； 4、应急时间：≥90 分钟； 5、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6、高亮、低功耗 LED； 7、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 8、灯具自带锂电池。	个	19.00	
4	NH-BV-2.5	1、名称：耐火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2、规格：NH-BV-2.5 m² 3、定额电压：300/300V	m	1037.34	
5	SC15	1、名称：焊接钢管 2、规格：DN15 3、含防火涂料	m	345.78	
七、消防控制室					
1	火灾报警控制器	1、设备名称：火灾报警控制器 2、安装方式：立柜式 3、7 英寸彩色液晶屏，1 回路，可接入 252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含双电源切换装置、图形显示装置等	台	1.00	
2	消防联动控制器	1、设备名称：消防联动控制器 2、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3、8 路专线输出控制，脉冲/电平输出可调，具有线路短路、断路自检功能，具备火警输出、故障输出各 1 路，入柜控制器标配，占 2U 空间	台	1.00	
3	备用电源	1、规格：24Ah/12V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蓄电池组	台	1.00	
5	应急广播主机	1、设备名称：应急广播主机（含功放）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 3、液晶显示屏，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具有 FM 收音机功能，具备 SD\USB 两路外音输入接口，支持 MP3 格式背景音乐广播，双 MIC 数字话筒，占 3U 空间，功放 600W	台	1.00	
6	消防电话总机	1、设备名称：消防电话总机 2、安装方式：入柜式安装 3、可接 127 部电话分机，2U	台	1.00	

7	电气火灾监控主机	1、设备名称：电气火灾监控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可接入 64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打印机，含 2.3Ah/12V 蓄电池 1 节	台	1.00	
8	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1、设备名称：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3、彩色液晶屏，可接入 32 个设备，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具有 TTS 语音播报功能，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打印机，含 2.3Ah/12V 蓄电池 1 节	台	1.00	
10	应急照明主机	1、设备名称：应急照明主机 2、安装方式：立柜式 3、8.5 英寸 TFT-LCD 液晶屏，可接入 3200 个设备，含 1 只回路卡，超宽范围工作电压，内置浪涌保护器，含机柜，含控制器电源盘，	台	1.00	
七、抗震支架					
1	水管双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100-TL 2、材质：C 型钢	套	3.00	
2	水管侧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125-T 2、材质：C 型钢	套	1.00	
3	水管侧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150-T 2、材质：C 型钢	套	12.00	
4	水管双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150-TL 2、材质：C 型钢	套	6.00	
5	水管侧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65-T 2、材质：C 型钢	套	2.00	
6	水管双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65-TL 2、材质：C 型钢	套	5.00	
7	水管侧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80-T 2、材质：C 型钢	套	15.00	
8	水管双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S-DN80-TL 2、材质：C 型钢	套	8.00	
9	桥架侧向抗震支架	1、编号：KZQ-200-T 2、材质：C 型钢	套	18.00	

10	桥架双向抗震 支架	1、编号：KZQ-200-TL 2、材质：C 型钢	套	10.00	
----	--------------	------------------------------	---	-------	--

二、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1、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 价格：包括货款和安装调试费、服务费、验收费、税费； (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 空调设备及一切安装辅材费用； (4) 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5) 保险费、其他不可预见的费用、其它各项成本费用。 2、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总价包干，即一次性报出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针对本项目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质保期	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一年，单项产品的质保期以“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的要求为准（如厂家售后质保期大于投标人承诺设备整机质保期的应以厂家售后质保期为准）。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的免费更换、维修或维护；质保期满后，中标人负责维修与保养、更换零配件按生产厂家优惠价格收取。
▲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免费为采购人提供物品或设备操作培训和维护技术人员的培训，确保采购人及有关人员能独立使用设备。 2、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产品，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部件及服务满足各项使用要求。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需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3、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 30 分钟内响应，一般问题在 1 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遇到大的问题，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重大故障修复时间 24 小时，一般故障时间 4~12 小时。设备不能及时恢复的，须提供同型号的备品更换，确保不影响采购人的使用。质保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免费保养和维护，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提供 7×24 小时技术援助电话和售后服务电话，定期对采购人进行回访，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4、实施和安装要求：（1）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现场负责人的指挥，按指定地点进行安装；（2）安装过程中的所有安全保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3）严格按投标产品的安装规范要求安装，确保安全。 5、竣工时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规范完整的技术资料、测试报告和技术文档、验收报告等，以上资料均需提供电子和纸质文档。 6、供应商须在交货前提供相关服务产品设备原厂的项目授权书、供货

	证明、售后服务承诺书、相关产品检验报告或产品说明书原件给采购人核验；以确保货物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技术功能及要求，若测试结果不能满足本需求表中参数要求，属于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采购人将上报相关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赔偿。
验收标准、规范	1、验收质量标准：①产品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验收；②产品没有国家标准，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 2、中标供应商须确保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供货时中标供应商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有资质的第三方鉴定机构鉴定。 5、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6、其它参数部分以提供厂家证明文件作为验收依据。设备正常运行，参数验证合格后，中标方配合采购人完成最终验收报告的编制。以验收报告完成时间作为质保期起始日期进行质保时间的计算。 7、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履约验收。 8、合同标的的所有货物（包含配套设备、配件等）安装验收日期与生产日期时间间隔原则上应满足：（1）国产货物不超 6 个月；（2）进口货物不超 1 年；特殊情况及客观原因除外。
产品运输包装要求	1、运输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包括保险、遗失、破损等)，由供应商负责，并由供应商承担此过程中的一切费用。确保产品按要求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2、根据《财办库〔2020〕123 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商品包装若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快递包装的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供应商将货物运到现场后，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 10 个工作日之内报送财政局一次性付清余款。
核心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u>地上式消防一体化设备、室外埋地一体化消防泵站</u>
其他要求	1、中标供应商必须承诺自行提供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不得转让或转包。 2、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标，如果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供应商应设一名项目负责人在现场，负责协调管理工作。 ▲4、技术参数表中对在签订合同之前须提供材料有要求的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提供，作为签订合同之前的验证材料，如未提供或提供不了视作虚假应标，后果自行承担。 5、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 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 公设备	A02021000 打 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 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 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00 制	★A02052301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冷空调设备	制冷压缩机		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19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通照明用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无。
7.2	☒ 不允许分包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11.2	☒ 不组织现场考察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31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①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②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中级（含中级）以上工程师职称；（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信用承诺书（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5. 货物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9.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如有请提供）
10.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2.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1. 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价格：包括货款和安装调试费、服务费、验收费、税费；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空调设备及一切安装辅材费用； （4）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5）保险费、其他不可预见的费用、其它各项成本费用。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总价包干，即一次性报出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针对本项目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 评标委员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提供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自身出具的产品（服务）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包括进货（服务）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同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支撑证明材料：①行政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拟投入项目人员所提供社保同月份）》；②近两年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以上资料必须齐全，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不全或不提供或者评标委员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或者相关资料真实性及合理性不被评标委员完全接受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 本项目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3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24.3 (2)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交货期

	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自投标单位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25.3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
27.1	评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方式。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受理投诉方式： 1. 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 通讯方式 名称：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桂平市兴宁街 606 号 电话：0775-3380263
39.1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计取，采购代理服务费为<u>人民币肆万陆仟壹佰叁拾元整</u>（<u>¥46130.00</u>）。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否

	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 采购代理服务费专用帐户： 开户行名称：广西晟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平市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 2116006809100049970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货物需求一览表、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5.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政采云平台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

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货物需求一览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字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

（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9.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中标和合同

30.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1.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

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

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条“商务及技术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3) 虚假投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时, 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的;

(1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 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 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 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 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 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以上(1) - (4)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3 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三、评标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价格分	30 分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范围为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 分
技术分(50 分)	1.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25 分）	由评委对以下档次进行独立定档、独立打分： 一档（5 分）：服务方案比较简单，基本合理； 二档（10 分）：服务方案比较详细，比较合理、完整，比较有针对性，有完整的企业管理制度； 三档（15 分）：在满足二档基础上，整体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完整、可行，针对性强，工作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相应实际情况整体服务方案里包含有交接工作的服务承诺、项目工作计划并提供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人员配备情况； 四档（20 分）：满足三档的基础上整体服务方案里明确工作人员管理办法、职业道德、行为规范等培训方案、安全生产、风险防控的工作方案； 五档（25 分）：满足四档的基础上整体服务方案里明确监督考核措施、稳定员工队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方案和服务标准及质量保证承诺书。
	2. 安装方案（15 分）	由评委对以下档次进行独立定档、独立打分： 一档（5 分）：安装方案的各项目内容不够齐全，方案不够具体，安排不够合理，操作性一般； 二档（10 分）：安装方案的各项目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具体，安排较合理，能够为采购人提供较好服务的（提供服务响应时间、服务人员、质量保障齐全等），操作性较强； 三档（15 分）：安装方案的各项目内容齐全，方案具体，安排科学、切实、合理，能够为采购人提供优质服务的（提供服务响应时间、服务人员、劳动力安排、质量保障齐全、较符合现场实际情况等）；磋商人配备相应的服务人员，建立完善的服务体系，步奏合理，操作性强。
	3.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5 分)	由评委对以下档次进行独立定档、独立打分： 一档（1 分）：投入的材料有简单的组织计划且计划不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基本合理，拟投入的设备基本满足要求。 二档（3 分）：投入的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较合理可行，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投入的设备较满足需要。

		三档（5 分）：投入的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科学、切实、合理可行，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且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拟投入的设备满足要求。
	4. 质量及保障措施（5 分）	由评委对以下档次进行独立定档、独立打分： 一档（1 分）：质量及保障方案简单，不具备针对性，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二档（3 分）：质量及保障方案基本可行，合理性一般，针对性不强，提供有设备质量保证、交货期控制(含设备的运输现场安装、所使用的相关机械仪器、交货期进度控制等)、现场安全方案、服务质量控制方案、且方案详细周全。 三档（5 分）：质量措施及保障方案可行性强，合理性全面，针对性强，提供有设备质量保证、交货期控制(含设备的运输现场安装、所使用的相关机械仪器、交货期进度控制等)、现场安全方案、服务质量控制方案、且方案详细周全，并提供有详实先进的故障处置，保障措施等方案。
商务分(20 分)	售后服务方案（9 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免费保修期（免费软件升级期）外维修方案、售后服务措施、其他优惠措施、安装要求及方案、等方面进行评价，全面考核售后服务内容的可行性、科学性、高效性： 一档（0 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的； 二档（3 分）：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免费软件升级期）外维修方案及售后服务措施； 三档（6 分）：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完整、可行，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免费保修期（免费软件升级期）外维修方案、售后服务措施、其他优惠措施、描述了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 四档（9 分）：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详细的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免费保修期（免费软件升级期）外维修方案、售后服务措施、其他优惠措施、安装要求及方案，应急保障方案且描述了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同时提出有利于采购人的优化服务内容。

	项目管理机构（9分）	基本要求：人员齐备、专业配套应与资格审查提供的人员配备相一致，且具备相关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书（拟派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件，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相应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书，且拟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符合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的规定） 1. 项目经理职称：具有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满分2分。 2. 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满分2分。 3. 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按以下标准评分： 一档（0分）：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材料员1人，人员配备基本满足施工需要或不满足良档要求的。 二档（3分）：施工员2人，质量员2人，材料员1人；且人员配备满足施工需要，管理人员配备齐全且有经验。 三档（5分）：施工员2人（含）以上，质量员2人（含）以上，材料员1人以上，且人员配备完全满足施工需要并有一定储备，管理人员配备齐全且经验丰富。 注：提供拟投入人员的身份证、资格证或岗位证证明材料，未提供不予计分。	
	政策（满分2分）	节能产品（满分1分）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有1项得0.5分，满分1分。 非节能产品的不得分。
		环境标志产品（满分1分）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有1项得0.5分，满分1分； 非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中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

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_____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_____[项目名称]____ 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计划编号：_____

采 购 人：_____

中标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XXX 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项目名称：XXX 项目

合同编号：

甲 方： 桂平市教育局

乙 方： XXX 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目录

一、合同书

甲方（全称）：桂平市教育局（采购人）

乙方（全称）：XXX（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XXX 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序号	招标文件名称	注册证登记或货物名称	注册证号	国别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6										
7										
总价：(大写)人民币 XXXXXX 元整 （小写¥ XXXXXX、00）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人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XXXXXXX 元

大写: 人民币 XXXXXX 元整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合同价应该包括:

- 1) 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 2) 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等费用;
- 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 4) 设备安装、培训(含教材费、场地租用)费、连接 PACS、LIS、HIS 等系统双向接口服务费用(接口服务费包含设备厂家与采购人系统双方费用,如需配套分诊工作站及采集卡、密钥的应包含在内);
- 5) 到现场验收的费用;
- 6) 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 与投标文件及相应文件一致。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合同签订当天,完成日期: 全部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后 XXX 年。

(2) 履约地点: 桂平市教育局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 履约担保期限: /

(4) 分期履行要求: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委托第三方组织验收

(2) 履约验收时间：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出厂检验→开箱检验→安装、调试→技术验收，4步验收要求出具相应的合格说明书或者报告。

(5) 履约验收的内容：1.货物生产、经营涉及的整套证件；2.货物外包装完整性；3.货物性能与合同、标书符合性；4.使用操作培训情况；5.其他要求（合同及标书规定要求达到的标准）。

(6) 履约验收标准：以上第（5）点全部达到要求，有完整且合格的证件或相关的资料佐证，参与验收的代表现场验收同意且有签字交接。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 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招标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
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
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2份，代理机构执1份，均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桂平市教育局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桂平市教育局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所		住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二、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人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

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

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

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 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 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 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 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 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 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规定支付。

14.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 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 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 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待 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

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合同专用条款

通用条款	内容	专用约定
第二节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节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20 个工作日
第二节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 责任	具体以合同签订时约定为准
第二节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 责任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 3 年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必要的可签订保密协议。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乙方就交付给甲方的货物，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 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_____甲方_____ 处理方式：<u>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u>

		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如甲方因第三方提出的侵权指控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追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项、执行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费用以及甲方因解决与第三方纠纷支出的所有费用（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
第二节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无
第二节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质量检验证明书、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附于货物内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10日内补齐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指定现场	桂平市教育局
第二节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地点。
第二节第7.3款	保险要求	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本项目合同不接受损耗。
第二节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自所有设备验收合格（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正常使用之日起 12个月 。如厂家售后质保期大于约定的质保期的，应以厂家售后质保期为准；如厂家售后质保期小于约定的质保期的，应以约定的质保期为准。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且每年至少免费上门维护保养2

		次，维护保养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合同标的的所有货物（包含配套设备、配件等）安装验收日期与生产日期时间间隔原则上应满足：（1）国产货物不超 6 个月；（2）进口货物不超 1 年；特殊情况及客观原因除外。
第二节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第二节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二节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与招标文件和应标文件一致（签合同时列明）
第二节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 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第二节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第二节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 规定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且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的原装的合格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二节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u>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 10 日内及时更换，更换超过 15 天的按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向甲方交付不合格的货物及相关资料超过 1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u>
第二节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无
第二节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u>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 10 日内及时更换，更换超过 15 天的按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向甲方交付不合格的货物及相关资料超过 1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u> <u>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u> <u>3. 因乙方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承担违约责任。</u> <u>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u> <u>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每次向甲</u>

		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尾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二节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市； （2）向桂平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具体以合同签订时约定为准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由甲方决定。 3. 设备安装过程出现的任何意外、人身安全问题等均由乙方自行 负责。	
调试和验收	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签订的采购合同、投标人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 2. 乙方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 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乙方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 生的一切费用；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 （2）当项目完成供货和集成调试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 请，并于验收前向甲方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相关记录等 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7 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 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甲方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 予以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甲乙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自 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整体项目才视为接收，并开始计算质保期。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 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计（期限见《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 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 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 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 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质保期：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原厂质保。单项产品的质保期以“技术参数要求 ”中要求为准。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 件。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3. 售后服务： 按乙方响应，具体详见合同后附投标人《商务响应表》或 售后承诺函。 4. 对于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的要求为每年维护的 2 次，甲方不在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合同的廉洁条款	1. 甲方购进设备、器械等，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不得要求乙 方代支任何费用开支。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暗示或任何形式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购物卡等，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 映情况。 3. 乙方不得暗中给予甲方回扣，不得以提成和赠送有价证券、现金、信誉 卡、购物卡、宴请、娱乐及提供国内或境外学术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购进 设备、器械等。 4. 乙方洽谈业务，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科室或者办公室联系商洽， 不得借故到甲方主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或向介绍 人提供任何好处费。 乙方如违反以上条款，经核实后，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将乙方列入 “非诚信交易黑名单”，在单位内进行通报。情节严重的，涉嫌违法的， 由执法部门予以处理。 甲方工作人员如违反以上条款的，甲方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有 关廉政制度规定给予处理，涉嫌违法的，由执法部门予以处理。

合同的变更、终止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双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1. 甲乙双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 2. 违反本协议廉洁条款约定。 3. 乙方因国家政策或其他原因不能提供相应的服务。 因上述原因造成协议终止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额的 1‰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因维权支出的合理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费用。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投标函格式：

一、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9.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邮编：____联系人：____

电话：____传真：____电子邮箱：____

投标人名称：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年_月_日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投标总价（元）
1				
2				
.....				

交付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执业注册建造师证编号：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

2. 如为联合体响应的，“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四、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一、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二、①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②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中级（含中级）以上工程师职称复印件；

三、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五、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所在部门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六、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

年月日

七、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相互关系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八、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我市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夸张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严格依照国家、自治区及我市关于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领域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活动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近三年参与的历史公共资源交易中，我单位及关联企业无发生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我单位目前不存在以下情形：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自愿接受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综合监管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给予的取消投标、取消中标资格等行政处罚（处理）、记录失信行为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九、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一、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年_月_日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二、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报价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要求”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三、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四、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五、货物性能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货物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要求偏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项目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八、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九、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十、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十一、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十二、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8.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格式

项目经理（或建造师）简历表【附拟投入人员身份证、资格证或岗位证及劳动合同证明材料】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或建造师）年限		资质等级	
拟在本工程中担任的工作和职务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筑规模	开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附拟投入人员身份证、资格证或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岗位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附项目管理组织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9.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
2				_%
3				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3.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采购过程

☐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 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年.....月.....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

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